

证券代码：300335

证券简称：迪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7

债券代码：123023

债券简称：迪森转债

##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招行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州迪森家居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森家居”）分别向工商银行、招行银行申请的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高担保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5,400 万元、6,000 万元。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和 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 2020 年度预计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75,000 万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其中，为迪森家居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2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审议的 2020 年度担保额度内。

### 二、担保进展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迪森(常州)锅炉有限公司	100%	88.06%	3,290	0	0.0%	否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迪森家居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00%	61.58%	4,000	11,400	7.44%	否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40.33%	0	0	0.00%	否
合 计			——	<b>7,290</b>	<b>11,400</b>	——	——

在审批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前，公司及子公司向迪森家居提供担保合计 4,0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向迪森家居提供担保合计 15,400 万元；迪森家居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14,600 万元。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广州迪森家居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 2、成立时间：2000 年 11 月 15 日
- 3、注册资本：人民币 6,680.3988 万元
- 4、住 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沧联二路 5 号
- 5、法定代表人：李祖芹
-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7、经营范围：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能源技术咨询服务；节能技术开发服务；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水处理设备的研究、开发；电气机械检测服务；建筑物自来水系统安装服务；建筑物采暖系统安装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燃气、太阳能及类似能源家用器具制造；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供暖用散热器（暖气片）制造；暖气分布器及零件制造；水处理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热泵的制造；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其他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专用设备修理；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佣金代理；水处理安装服务；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热泵供热水系统的安装及售后服务；热泵供热水系统的研究、开发、设计；太阳能供热水系统的安装及售后服务；太阳能供热水系统的研究、开发、设计；家用制冷电器具制造；风机、风扇制造；家用电器批发；机电设备安装服务。

8、股权结构：迪森家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9、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迪森家居资产总额为 678,202,222.64 元，负债总额为 386,511,379.72 元，净资产为 291,690,842.92 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 595,652,381.61 元，净利润为 70,025,916.10 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迪森家居资产总额为 879,544,461.16 元，负债总额为 541,663,645.14 元，净资产为 337,880,816.02 元，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331,278,022.39 元，净利润为 39,945,351.34 元。

10、迪森家居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 （一）工商银行担保合同

1、债权人（甲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保证人（乙方）：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被担保主债权的种类、金额和期限：乙方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自 2020 年 02 月 1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1 日期间（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在人民币 54,000,000.00（大写：伍仟肆佰万元整）（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的最高余额内，甲方依据与广州迪森家居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下称债务人）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贵金属（包括黄金、白银、铂金等贵金属品种，下同）租赁合同以及其他文件（下称主合同）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

4、保证担保的范围：乙方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赁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赁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赁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赁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赁合同出租人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若主合同为借款合同或贵金属租赁合同，则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赁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或金属租赁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赁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

7、合同的生效、变更与解除：合同自甲方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字（自然人适用）或盖章（单位适用）之日起生效。

## （二）招商银行担保合同

1、保证人：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担保的范围：保证人提供保证担保的范围为贵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陆仟万元），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3、保证方式：保证人确认对保证范围内授信申请人的所有债务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责任。

4、保证期间：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5、合同的生效、变更与解除：保证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时，本担保书于本保证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名章并加盖本保证人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129,820 万元，实际已发生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为 26,090 万元，占 2019 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17.02%，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无担保逾期情况。

## 六、备查文件

- 1、《最高额保证合同》
- 2、《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4日